

2015年4月20日

## 吸收合併

## 就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有關證券的說明	交易性質	買入／賣出	涉及的股份總數	已支付／已收取的總金額	已支付或已收取的最高價 (H)	已支付或已收取的最低價 (L)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2015年4月17日	普通股	與套戩相關的對沖	買入	624,500	\$13,151,300.0000	\$21.6000	\$20.7500
			因全屬客戶主動發出且由客戶需求帶動的買賣盤所產生的 Delta 1 產品的對沖活動	買入	427,000	\$8,955,650.0000	\$21.0000	\$20.9500
			因全屬客戶主動發出且由客戶需求帶動的買賣盤所產生的 Delta 1 產品的對沖活動	賣出	85,500	\$1,793,175.0000	\$21.5500	\$20.4500
			因全屬客戶主動發出且由客戶需求帶動的買賣盤所產生的 Delta 1 產品的對沖活動	賣出	76,000	\$1,630,747.2000	\$21.5000	\$21.4500

			在要約期前，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認可為指定莊家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就既有的衍生工具或一系列的交易所買賣期權進行的莊家或提供流通量的活動	賣出	4,997,000	\$104,748,613.100	\$21.1500	\$20.7500
--	--	--	---	----	-----------	-------------------	-----------	-----------

完

註：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

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

最後 1 項交易的證券都是要約人的 A 股，此交易跟獲豁免自營買賣商的持倉有關，而該持倉在 2015 年 1 月 21 日由要約人發出的通函及在 2015 年 1 月 21 日由要約人及受要約公司聯合發出的通函內被意外地披露為不獲豁免自營買賣商的持倉。更正的持倉為在通函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即 2015 年 1 月 16 日，Bank of America Corporation 及其聯屬公司並沒有就受要約公司擁有任何作為不獲豁免自營買賣商的持倉。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是最終由 Bank of America Corporation 擁有的公司。